

证券代码：430325

证券简称：精英智通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9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小营西小口路27号海升C座第二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9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曾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补充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。公司拟向北京精英路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英路通”）采购商品和安装服务，精英路通拟向公司采购设备物料和劳务服务，预计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3,000.00万元人民

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补充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曾文、韩薇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1 日